

#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年度，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了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1、2024年1月16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2024年4月18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2024年4月26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4、2024年5月10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2024年8月9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6、2024年8月29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2024年10月25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8、2024年11月7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顺利完成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三）2024 年度，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

（四）2024 年度，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等情况，检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履行职责行为，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认真执行了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依法经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恪尽职守，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真实合理，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除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管理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或对外担保情形。

####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认为：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经审阅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保证了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025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 （一）加强学习，提高监事履职的专业业务能力。

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 （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

依法监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或建议，促使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同时，要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 （三）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加大监督力度，防范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公司经营决策、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对监督中发现的风险及时提示，并向相关单位和部门报告，从而有效维护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

权益。

（四）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